

## 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1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于2023年7月27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本次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实际表决董事8名，其中现场表决董事1名，通讯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姚小欣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紫天承泽传媒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申请银行贷款，上市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资金用途为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具体以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授权董事长签署担保合同、协议或其他相关的法律文件。

经董事会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被担保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的《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日